

# 济宁学院文件

济院政字〔2014〕29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14年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

2014年是我校本科教学评估整改的一年，是进一步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的一年。今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要深入贯彻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加强高校安全稳定工作的一系列会议精神，以深入开展“平安校园”建设为主要内容，全面推动基层单位的安全创建工作，全面提升校园治安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，为学校本科教学评估整改工作，营造安全稳定的内外部环境，确保一方平安。

### 一、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进一步明确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主要任务

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是维护学校安全稳定的重要举措，是学校顺利实施本科教学评估整改工作基本保障。各级综治组

织要紧紧围绕在学校党委、行政的领导下，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，进一步明确做好综治工作的重要意义，结合学校当前安全稳定工作，扎实开展“平安校园”建设，大力加强治安基层基础工作。加强责任心，增强责任感，以切实维护学校的政治稳定为大局，全力保障学校教学、科研、学习、生活秩序的顺利进行，确保全年无治安案件、无治安灾害事故、无责任事故和刑事案件。

2014年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主要任务是：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以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，落实综合整治任务为契机，按照“安全第一，预防为主”的工作方针，深入开展“平安校园”创建工作。进一步增强使命意识和责任意识，健全完善治安综合治理责任制；加大科技投入，完善技防建设，全面提升科学管理水平。加强校园治安基层基础工作，认真排查化解影响我校安全稳定的矛盾纠纷和安全隐患；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，针对危及学校和师生安全的治安问题，开展集中整治和专项治理工作。加强安全教育工作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应急演练活动，全面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、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，努力开创全员参与，群防群治新格局，全力维护校园的安全稳定。

## **二、进一步做好各类矛盾纠纷的排查、调处，加强政保工作**

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当前国际形势的严峻性、复杂性，进一

步增强国家安全意识，时刻警惕境内外敌对势力、非法宗教、“法轮功”等邪恶势力对学校的渗透破坏活动，要切实加强政治领域和思想意识领域的稳定工作，积极开展国际形势和国家安全方面的宣传教育。做好对重点人口和网络的监控工作，最大限度地防止各类有害、反动信息在校园传播。健全完善校园情报信息员队伍，及时发现、封堵和删除有害信息。加强对各类社会科学报告会、研讨会、讲坛、论坛、讲座、校园网、出版物和社团的管理，健全完善信息发布的审批审查制度，防止自由化言论的侵入，切实维护学校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各单位要认真开展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的排查调处工作，做到各种矛盾纠纷不激化，处置不拖延。各单位主要负责人、班主任、辅导员要经常深入学生当中，充分调查了解学生的各种思想动态，发现事故苗头和不稳定因素要及时上报，采取相应措施因势利导，避免事态进一步扩大。进一步健全师生利益诉求渠道，及时解决影响师生教学、生活的各类问题，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，解决在萌芽状态。

### **三、扎实开展“平安校园”建设，做好校园基层基础工作**

各单位、各级综治组织要充分认识建设“平安校园”的重要性。在近几年“平安校园”建设的基础上，结合学校安全工作实际，全面分析、正确判断我校面临的治安形势，深入拓展校园安全理念，丰富校园安全文化内涵，对安全创建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及时做好整改工作，确保安全创建工作取得成效。

加强校园“110”报警服务台的建设，充实完善部门联动机制。加大投入，更新设备，强化管理，要本着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的宗旨，切实做到：“有警必接，有难必帮，有险必救，有求必应”。做好各类突发事件的先期处置并及时向有关领导汇报。配合公安机关做好各类治安案件的侦破工作，严厉打击违法违纪行为。

加强门卫管理和校园巡逻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严禁社会闲杂人员进入校园从事不法活动。加强学生宿舍管理，完善防范措施，保持宿舍内安全通道畅通，禁止学生在宿舍内违规用电用火。学校组织的各类大型活动，要成立临时性安全管理组织，制定安全措施和应急预案，对活动场所要进行检查。要定期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，及时发现和整改安全隐患，确保各类安全设施设备始终处于战备状态。

加大安全和法制教育力度。要充分利用课堂教育和学校宣传媒体开展丰富多彩的教育活动，重点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骗、交通安全、教学实习安全及应对突发事件的教育。做到安全和法制教育进教室、进课堂、进学生头脑。继续把安全教育和疏散演练纳入新生军训之中。同时要充分利用校园网开展各项安全教育工作，提高师生的守法自律意识。

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。按照“四个能力”建设标准，严格实施消防工作规范化管理。各单位要教育好师生保护所属区域的消防设施设备，做到不丢失、不损坏，非火险不得挪用。

结合学校消防工作现状，深入开展火灾隐患的排查整治工作，及时消除火灾安全隐患，切实维护学校的安全稳定。认真开展“安全防火宣传周”活动和消防培训工作，充分利用多种渠道大力宣传安全防火常识，定期开展全校范围内的防火演练和疏散演练，进一步增强广大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。

加强应急工作。健全完善突发事件、防汛、地震等地质灾害的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，从情报信息、指挥机制、力量建设、装备配置、现场处置、舆论引导、应急保障等方面，完善符合实战要求的工作预案，并加强实战演练，确保不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。

#### **四、做好校园及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工作**

近年来在地方党委、政府的大力支持下，通过校、地、警治安联防机制对学校及周边环境进行了综合整治，取得了一定成绩，总体情况有了改观，但还存在不少安全隐患，针对危及师生生命安全的一系列问题，需要下大力气进行专项治理。对扰乱学校治安秩序、侵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，要依法从重从快的严厉打击；对危及校园的突出治安问题，要集中人员，集中精力，开展专项治理。对管理和防范的薄弱环节，建章立制，强化经常性工作，落实综合治理的治本措施，实现长治久安。

#### **五、全面落实治安综合治理责任制**

各单位、各级综治组织要根据 2014 年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

目标、任务和责任书的要求，认真抓好落实。要把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。党政一把手亲自抓，分管领导靠上抓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。坚持年度工作评比治安综合治理“一票否决制”和“责任追究制”；坚持督促检查制度、部门监督制度和情况通报制度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年度检查结果纳入年终考核、总结、评比。要加强治安综合治理队伍建设，充实治安保卫力量，加强对各级综治队伍的教育培训，全面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。要加强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新情况、新问题的调查研究，不断提高工作水平，把今年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抓实抓好。

济宁学院

2014年5月21日

---

济宁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4年5月21日印发

---